

韓國代表處文化組

AF19970004 C1

南韓教育部實施「學分儲蓄制」

——不進大學，可取得學士學位

南韓教育部於本（八十六）年九月三日公佈，將於明年上半年示範實施「學分儲蓄制」。有關法令，即不進大學，只要履修政府認定之學習課程，即可取得專門學士或學士學位。

按此法令取得學分認定之教育機構，需具備大學或專門大學水準之教授、設備及內容之教育部指定之社會教育設施、補習班、職業訓練設施等機構。

南韓教育部並規定，取得學位有下列各種方式：一、必須履修教育部指定之學習課程；二、已向教育部登記時間制之大學或專科大學之學分；三、依資格基本法取得國家檢定資格或民間檢定資格者；四、分段自修經學位課程考試合格者。

駐韓國代表處文化組

AFI9970004C2

欲取得學士學位或專門學士學位，須分別履修一百四十學分和八十學分，學位由教育部長或大學校長頒發，如在大學取得學位，需在該校履修八十五學分（專科大學五十學分）以上。

由「學分儲蓄制」取得之學位有文學士、工學士等十八種學士學位，及農業專門學士等二專門學士學位十四種。但醫學士或藥學士等部分學位除外。

由教育部聘請專家學者一百三十四人組成學位認定審議委員會，在今年年底前，擬定細部作業基準後，自明年起作示範運作，並計劃將對象範圍逐漸擴大。